

善用數字統計可助統計分析

一月十八日信報羅志華先生的「官方統計數字未能反映學童自殺問題的嚴重性」一文，指出有關當局、教育界等，若只以官方數字作參考指標，香港青少年自殺的心理因素很容易被忽略。

雖然文章指出自殺率、一如頗多社會統計指標(如失業率)，有其準確上的局限性，但文內並無列出理據，足以說明香港政府統計處的自殺統計方法，較其他先進國家為差，導致低估香港學童自殺問題的嚴重性。

在近二、三十年，頗多歐美國家青少年自殺率均有倍升的趨勢，例同：美國十五至二十四歲，六零年自殺率為百分四，漸升至八零年代的百分之十三，學者認為這是各項社會、青少年問題(如：吸毒、性問題)導致，香港同期的數字卻保持相當穩定。若各項青少年或教育問題確實導致香港青少年自殺數字增加，我們應察覺自殺率漸升的現象，事實卻非如此，除非近年香港自殺統計水準漸降，導致低估自殺數字，但這也無任何證據支持。

羅先生亦指出美國八七年十五至二十四歲自殺率為百分之十二點九，而香港的自殺率為百分十二點六，已直追美國，不可忽視。羅先生的恐懼主要源於他錯誤計算香港自殺率；在計算十五至十九及二十至二十四歲兩組合計自殺率時，我們應計算兩組自殺率的平均(假設兩組人口相同，若不同則作調整)，而非將兩組合自殺率相加，這是因為計算兩組合計自殺率時，其基數人口亦相應增多(即應將兩組總死亡人數除以兩組合計人口)。依羅先生所提供數字，粗略重新計算，香港過去六年十五至二十四歲的自殺率，只是百分六點三，而非百分十二點六，亦無直追美國的百分十二點九的現象。

很多人士仍將近期學童自殺個案激增，歸咎於各項存在已久的社會、教育、家庭問題，若上述問題是兇手，則我們應見自殺率在近十年穩步上升，但事實並無如此。部分人士(包括一些記者傳媒)宣稱統計數字不可靠，但他們並無證據指出香港的統計自殺方法，如何較外國為差，導致香港數字難與外國的作一比較；他們也欠理由足以說明，在近年香港統計方法有何改變，水準因而下降，令近年數字欠準，因而未能反映自殺率在近二、三十年的趨勢。

自殺統計數字雖不能達百分百準確，但若能小心善加利用分析，仍可助我們了解問題所在。

中文大學教育心理系 侯傑泰